

##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增加对全资子公司贷款担保方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担保情况概述

1、2017年10月27日，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 Kingenta (Hong Kong)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香港金正大”）与由 Australia and New Zealand Banking Group Limited, Singapore Branch（以下简称“澳新银行”）作为贷款代理行组成的银团签署《贷款协议》。贷款金额为1亿欧元。2017年10月27日，公司与澳新银行就上述《贷款协议》签署《境内保证协议》，为香港金正大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公司2019年5月23日召开的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香港金正大在澳新银行的银行综合授信业务提供不超过1.2亿欧元（或等值外币）的担保，包括但不限于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信用证、法人账户透支、供应链融资、现金池、票据池等业务。

2、经与贷款代理行澳新银行就担保方式重新协商，拟将担保方式在“连带责任担保”基础上补充“质押担保”，补充质押担保的标的为公司直接及间接持有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金正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金正大”）94%的股权，以及宁波金正大持有 COMPO Investco GmbH（以下简称“康朴投资”）100%的股权。

#### 二、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 （一）香港金正大

- 1、公司名称：Kingenta (Hong Kong)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
- 2、注册资本：500 万美元
- 3、注册地址：UNIT 2801 28/F NO.88 HING FAT STREET

CAUSEWAY BAY HK

4、注册日期：2014 年 6 月 24 日

5、注册证书编号：2112314

6、商业登记证号：63498915-000-06-19-2

7、经营范围：投资、贸易、技术研发与咨询

8、与本公司的关系：香港金正大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018 年度，香港金正大实现营业收入 6,156.89 万元，实现净利润-5,439.51 万元。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121,054.59 万元，净资产 5,383.58 万元，负债 115,671.01 万元，资产负债率 95.55%（上述数据业经审计）。2019 年 1-9 月，香港金正大实现营业收入 5,431.98 万元，实现净利润 8,440.95 万元。截止 2019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 95,958.91 万元，净资产 13,595.42 万元，负债 82,363.50 万元，资产负债率 85.83%（上述数据未经审计）。

### 三、质押标的公司情况

#### （一）宁波金正大

1、公司名称：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金正大投资有限公司

2、注册资本：90,000 万元人民币

3、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梅山七星路 88 号 1 幢 401 室 A 区 F3136

4、注册日期：2016 年 3 月 16 日

5、法定代表人：崔彬

6、经营范围：项目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

7、与本公司的关系：公司直接和间接持股其 94%的股权(公司直接持股 5.11%，通过全资子公司农商一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持股 88.89%)，由公司实际控制，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 （二）康朴投资

1、公司名称：COMPO Investco GmbH

2、注册地址：Gildenstrasse 36, 48157 Münster, Germany

3、法定代表人：翟际栋, Stephan Engster, 张帆

4、注册号码：HRB 16667

5、注册资本：25,000 欧元

6、经营范围：项目投资、投资咨询、投资服务、集团共享服务。

7、与本公司关系：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控股子公司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金正大投资有限公司 94%的股权，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金正大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康朴投资 100%的股权，康朴投资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相关担保协议，待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事项后，公司将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和相关授权，按与金融机构签署具体担保协议。

#### **五、累计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累计担保额度为 36.5 亿元人民币、2.88 亿欧元和 2.32 亿美元，实际担保余额为 122,278.75 万元（美元、欧元汇率按 2020 年 1 月 17 日央行公布的中间汇率计算，以下同）。实际担保余额占公司 2018 年期末经审计的总资产和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41%（按合并报表口径计算）和 11.70%（按合并报表口径计算）。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累计担保额度为 36.5 亿元人民币、2.88 亿欧元和 2.32 亿美元，实际担保余额为 122,278.75 万元。实际担保余额占公司 2018 年期末经审计的总资产和净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41%（按合并报表口径计算）和 11.70%（按合并报表口径计算）。无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且所有未到期担保的担保对象均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不存在相关责任风险。

#### **六、董事会意见**

公司增加对全资子公司贷款的担保方式，有利于提升全资子公司的融资能力，有利于其解决发展中资金的需求问题，使其保持必要的周转资金和正常的经营活动，使公司能直接或间接分享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公司本次对外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在担保期内有能力对其经营风险进行控制，财务风险在可控控制范围内。

#### **七、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贷款增加担保方式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与中国证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

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相违背的情况。此次增加对外担保方式有利于全资子公司筹措资金、拓展市场、开展业务，符合公司整体利益。

####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特此公告。

金正大生态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二十日